

#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医院产科改造项目工程 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采购需求情况
1	名称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医院产科改造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预算审核）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人：佛山市三水区人民医院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广海大道西 16 号 联系人：林伟宏 联系电话：13760734539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承诺服务即可。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佛山市三水区人民医院产科改造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出具合法的预算审核成果报告。 项目总投资约 90 万元，现需委托中介单位进行预算审核。 服务要求：（1）预算审核报告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2）预算审核报告成果需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6	合同履行地点	1. 提供服务的时间：项目合同签订后 30 天。

	和方式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佛山市三水区人民医院。</p> <p>3. 提供服务的方式：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下浮率。</p> <p>3. 标准收费：参照《佛山市三水区财政局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文件。</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付款结束。
9	成果	出具合格的正式预算审核报告。
10	结算方式	采购方在收到合格预算审核报告书，并经确认后，在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造价咨询单位的预算审核费，造价咨询单位在收取费用时需提供等额有效发票。
11	违约责任	<p>1. 若非因委托人原因，咨询人逾期提交本合同约定数量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减收咨询服务费的 100 元，若逾期超过 30 日的，委托人有权终止本合同且无需支付咨询服务费。</p> <p>2. 咨询人提供造价咨询服务以及出具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p>

		<p>有关规定、标准、规范的要求。否则由此造成委托人损失的，咨询人须承担全部责任。</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